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199號明珠國際商務中心2幢5樓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便審議及(如恰當)通過下列(無論有否修訂)決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批准將超長期特別國債資金人民幣8,793萬元記入本公司「其他資本公積—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以增加本公司的資本公積，該等資本公積僅由出資股東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享有，且本公司的股本結構不作任何變動；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簽署所有相關文件，並採取與上述決議案有關的一切必要行動；同意自股東批准之日起計12個月內有效，本公司自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收取的任何進一步超長期特別國債資金(總額最高達人民幣15,078萬元(含本次))計入為僅由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享有的資本公積，並授權董事會且董事會可授權本公司管理層處理一切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輝

中國杭州市
2026年9月8日

附註：

1.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登記手續

- (a) 擬出席臨時股東會的本公司H股(「H股」)及內資股(「內資股」)股東，應將出席臨時股東會的回條於2026年9月22日或之前通過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地址及傳真號碼載於以下第5(b)段)。
- (b) 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時應出示其本人身份證明。公司股東如果派其法人代表出席會議，該法人代表應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以及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派該法人代表的有關決議副本。

2. 股東代理人

- (a)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投票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委託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會及參加投票。受委託之代理人不必為本公司股東。
- (b) 股東代理人必須由委託人或其受託人正式以書面方式委託。如委託人為公司，則委託文件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如委託代理人表格由委託人的受託人簽署，則授權該受託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c) 就內資股股東而言，經公證人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有關之委託代理人表格，均必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或之前送達本公司(地址載於以下第5(b)段)，文件方為有效。就H股股東而言，經公證人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有關之委託代理人表格，均必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或以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文件方為有效。
- (d) 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的本公司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3. 暫停過戶日期

就臨時股東會而言，本公司將自2026年9月18日至2026年9月23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內停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4. 最後過戶日及股權記錄日

H股股東如要出席臨時股東會，必須將其轉讓文件及有關股票於2026年9月1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就臨時股東會而言，股權記錄日為2026年9月23日。

5. 其他事項

(a) 臨時股東會會期不會超過一天，參加大會的股東往返食宿費用自理。

(b) 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浙江省杭州市
上城區五星路199號
明珠國際商務中心2幢501室
310020
聯繫電話：(+86)-571-8798 7700
傳真：(+86)-571-8795 0329

於本通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迎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王其明先生和李偉先生；本公司職工董事為劉亦嬰女士；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趙西龍先生和范燁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琿女士和虞明遠先生。